

閒置校園可供申請再利用，教育部開放共 13 項公益用途優先運用

(圖文/ 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白世文提供)



受少子女化影響，衍生校園餘裕空間(校舍)，促使各地方政府督導所屬國中小學多元運用及活化校園(舍)空間，教育部國教署訂有「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校園(舍)空間多元活化注意事項」，明訂幼兒園、社會教育機構、社會福利設施、觀光服務設施，及配合各地方政府重大政策、社會發展、社區需求且不涉及商業行為的用途所需場所等 13 項用途，督請地方政府秉持文教公益為先、校園(舍)安全為要、資訊公開透明、簽訂行政契約、兼顧多元需求、社區參與對話、落實永續發展等空間活化原則辦理。

近幾年地方政府因應少子女化趨勢並考量其相關政策及社會需求，積極推動國中小餘裕空間活化運用，已有成效。花蓮縣 90 年停辦的大進國小大全分校，101 年改制活化為光復鄉立幼兒園 2 班。園長結合在地社區資源，積極邀請當地家長、部落耆老擔任族語志工，並聘任具族語教學能力之教保員實施族語教學，將日常課程與本土文化、社區資源與學校教學相結合，讓族語的學習從小紮根，以延續在地原民之傳統文化，都是成功的案例。

臺東縣長濱鄉的忠勇國小在 102 年停辦，臺東縣政府為因應當地老年人口長照之需求，105 年將該停辦後的校區土地移撥予該府衛生局，由衛生局委託伊甸基金會、門諾基金會將校園活化轉型為長期照顧中心，另，東河鄉隆昌國小停辦後的校區亦移撥該府衛生局規

劃作為日間照顧中心使用，兩校活化運用為長照或日照機構，重新塑造校園新功能，提供長者更多元的照護服務，校園也成為關懷與照顧當地長者的「好所在」。

高雄市岡山區嘉興國小大莊分校 96 年裁併後由竹圍國小代管，為強化社區功能與發展，100 年社團法人高雄市生命源共生家園發展協會看見活化契機，於面積 7,110 平方公尺的校區上，以「共生社區」之型態，服務失怙老人、特境婦女、飛行少年、生活扶助戶、身心障礙者及失業者等弱勢族群，成為生活重建的場地。該協會表示，該家園的服務宗旨是讓「家人」知道自己不是「被收容」，而是不分貴賤都能自給自足、活得更有尊嚴，雖然校園消失了，但是活化運用後重新成為守護著當地的居民。

此外，屏東縣潮東國小崙川分班 103 年停辦後，配合縣府沿山公路露營計畫，將包括圖書館、辦公室、教室和廁所的三棟校舍整建規劃為露營區，屏東縣啟智協會借用該場地成立「崙川工坊」收容身心障礙者，並訓練其管理維護露營場地之技能，經由露營場地之經營，培養身心障礙者之工作技能，也期許未來有融入社會的工作機會，該校重新塑造學校的新用途，並擴增社會福利的效益。

教育部國教署近年來致力督導地方政府多元辦理餘裕空間活化事宜，目前有閒置校舍活化為幼兒園、露營區，及老人照顧設施、身心障礙者服務機構、兒童與少年之托育等社會福利之活化案例，許多校園餘裕空間以不同形態及多元功能再次回歸服務社區。

教育部國教署強調，活化餘裕空間一直是政府努力的目標，將持續以「明訂原則、系統處理、創新應變、地盡其利、物盡其用、發揮功能、提升效益、永續發展」推動校舍空間活化，延續校園生命力，希藉此提高校園空間之利用效益，以延續校園餘裕空間的新生命，讓教育資源重新活化再利用。